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慈	108	偵	1620	區域計畫法	南投縣政府	吳○賢	不起訴處分
慈	108	偵	5462	贓物	宋○武	王○華	不起訴處分
慈	108	偵	5463	區域計畫法	宋○武	吳○賢	不起訴處分
慈	109	偵	1108	妨害名譽	埔里分局	賴○承	不起訴處分
賢	108	偵	5432	毒品防制條例	投縣信義分局	伍○揚	不起訴處分